

秋声起

□泰州 王太生

虽然天气还很炎热，窗外柳树上蝉鸣声嘶力竭，但在夜晚，还是听得虫鸣了。

秋声是从幽静处开始的。小虫子的声音，或清脆，或激越，或低沉……我到一个陌生的地方，去拜访一个人。那地方，没去过，在一家老工厂的后面，从老工厂的大门旁绕一个弯，后面藏着的村庄便到了。经过的那家老工厂已经废弃很久，荒芜沉寂，从那一溜围墙往里看，幽木森森，遮天蔽日，墙上爬满藤蔓，进入村庄，也是杂草和藤叶丛生，显得寂寥。本来，这样偏僻地方，我是不去的，去过也很快就忘了，但它有虫鸣，蟋蟀、银铃子、蝼蛄……以及好多叫不出名字的小虫子，它们匍匐在那儿，在墙根和草棵间鸣吟，便觉得那荒芜已久的所在，也在不知不觉间生动了。

秋声起，风开始掠过城市树木和郊外村庄，林木窸窣作响。虫鸣，一会儿长，一会儿短，高高低低，嘈嘈切切，已经开始了它们的管弦合奏。农人在秧田中弯腰，观察稻穗的长势，为收割做准备。

这些旋律和音符，起起伏伏，

远远近近，高高低低，因势赋形，能勾勒出一个地方的地形地貌。我住所的对面是一条大河，虫鸣在河两岸欢鸣，河流是中间的一条分割带，在河的对岸，还有飞虫，在空气中发出“嚓、嚓”的声音，那种声响不是虫儿鼓翼，从浑圆天孔发出的，而是翅膀飞行，在暗夜与空气亲切温柔的摩擦声。

秋天的夜晚，适宜垂钓。朋友老鲁，手执一根竹竿，在城河边垂钓，恍若《板桥道情》里，头戴斗笠的老渔翁，出没烟波里。老鲁说，耳闻秋声的夜晚，一个人坐在水边，不感到寂寞，小虫子藏在草丛间陪伴你。虫鸣的声音太美妙了，在夜晚的草叶上颤动，风中飘传得很远，有时候贴着水面，把彼岸的虫鸣送到彼岸去。

四起的秋声，是为一个博大深沉的主题作铺垫和衬托的，演绎的是季节、物候、月光、摇篮曲、丝瓜叶上的声响、夜归的脚步声……人们听到古老的声音，灵魂深处的声音，在空气中飘来飘去，不知不就睡着了。

秋声影响人的情绪，就像我去那个地方，经过那家老工厂，围墙

一溜发出的唧唧声，想到老工厂里曾经机声轰鸣，工人们在厂里加班，锅炉水汽蒸腾，弥漫氤氲，如今悄然寂静，闻虫鸣声，有怀旧之意。

有小虫子鸣叫，人去屋空的旧楼里多少有一些荒芜和苍凉。后来，我同样是去一个大楼里找人，原先楼里单位早已搬到新的地址，留下旧楼新单位的几个人在上班，昔日繁忙的大厅几个工人在装潢。此时，我听到虫鸣声，虫子们在不知疲倦地躲在某个角落欢叫，一岁季节的更替，它们并不知晓，老楼里已换了主人。

小虫子的激越欢叫，是秋声中的最美妙部分，里面有着淡淡的情绪流露。虫鸣就像一支正在行进的庞大乐队，气势恢宏，不可阻挡，唯其独特的动感和旋律，秋天用它作为背景音乐再恰当不过了。

当然，在有虫鸣作秋声的夜晚，读一二页旧书，纸页泛黄的文字，配上虫鸣隐隐约约，模糊清晰，与读旧书时的心情相吻合。就像我读古代农书，恍若听见从前的一只小昆虫，栖身在古代的那片庄稼叶片下吟唱。

挥一挥手

□辽宁葫芦岛 杨晔

如果你稍加留意，就会发现曾经并肩前行的人，走着走着就散了。

我认识几个朋友，恰巧有一个在大城市的朋友是另外几个还在镇上的发小。他们小时候一起上学一起玩耍，可是这个朋友自从工作以后就从来没有联系过他们，仿佛是陌路。他们中的一个说，当年他过年都在他家里。可是如今杳无音讯。他们感慨，人家是大学毕业，不是一路人了，没有共同语言了，也怨不得，也无所谓。

后来我遇见了那个朋友，转述了发小对他的思念。他很高兴，也说很想念他们。但是他终究还是没有去看过他们。回到家乡时，他联系的还是高中的同学。他心里怀念那份纯情旧意，可是终究担心道不同导致缺少共同的话题。

无独有偶，还有一个大城市归

来，也是他们几个的发小，回来与童年的伙伴相聚。但是酒桌上除了搜刮童年趣事，很少有共同话题，他提及的大多是大城市的理念，无论生活方式理财方法还有育儿经验。他希望自己的伙伴接受他的观点，或许他们可以有更好的收入，孩子有更好的未来。但是他们取笑他，仗着酒劲直接说他忘本，就是一个装大，甚至说省会回来的有什么了不起，不也照样坐在这里和他们平起平坐。他不语了。他们早就不再一条路上了。若要重拾当年旧情，他就只管喝酒干杯，甚至称呼他们是老大。

人生的经历和背景不能复制，谁都不是谁的粘贴，没有一样的人生，也没有一样的道路能永远结伴同行。

友情如此，亲情也不例外。我认识两个家境完全不同的朋友。

一个家境一般，可姐妹很有钱，她常去借，日子久了，她们不愿意理她，她很生气，骂她们不顾亲情。而另外一个朋友听后，面露不悦。后来私下和我说，我就不同意她的想法，凭啥姐妹有钱一定让你随便花。其实亲情都还在，但是道不同，仅凭亲情，距离也很难拉近。

爱情更是如此。电视剧《我的前半生》里，陈俊生义无反顾地离开子君，为什么？因为婚后的她没有成长。后来俊生后悔离婚，是因为子君迅速成长了。可是子君愿不愿意回头，那又要看她自己的选择了。

自己不前行，不要埋怨别人没有等待；自己不努力，不要怪罪别人不帮你；自己不提升，别怨恨别人小视你。不愿意和人并肩前行，找到自己的圈子也是未尝不可。如果不能携手，就挥挥手，把天边最美的云留给对方作为最美回忆。

从此故乡仅冬夏

□湖北宜昌 鲁珉

今年特别地热，立秋也没有下雨，灼热阳光已经将树叶都晒卷了，就连蝉叫声也稀疏了不少。

街市上一阵一阵的热浪，好像要把地上的花草吹熟似的。偶尔一朵云飘过来，就会有风来。马路上，小巷里，还有发烫的墙角上，投下树叶一片片斑驳的影子。

小区住一栋楼的李叔，孩子刚收到省城一所重点大学的录取通知书，全家人高兴得，碰见人都远远地露出了笑脸，热情地打着招呼。突然想起30年前，我手握录取通知书的情形。一个多月的焦急等待，那颗忐忑的心终于平静下来。庆幸终于可以远离唠叨的父母，走出偏僻贫穷的小村，开启一个崭新的航程。

那天晚上，好多亲戚和乡邻都来到我家，母亲顾不得一天的辛苦，在灶前忙着饭菜。父亲则忙着招呼来的客人。当我去厨房帮着

母亲端炒好的菜时，却看见母亲在悄悄地抹着眼泪。我问母亲咋了，母亲回答说，高兴呀。

那个时候我真以为是母亲高兴得流下的眼泪。可多年后才知道，母亲的眼泪里，肯定有一股是舍不得儿子远离的泪。从收到录取通知书的那天起，父母就只剩下背影，故乡只剩下冬夏。

那张大红的录取通知书，对于孩子来说，是一份通向未来的单程车票。可对于父母，却是一纸不尽牵挂的书笺。

那天，天还没亮。父母带着我，走了30多里路，才到江边的码头。父亲母亲背着我的行李，我就挎了个不大的包，都赶不上他们。我多次要母亲把行李给我背，母亲说：“你快点跟上来，我背得动。”

开船了，我使劲地喊道，让她们早点回返。可父母没有动，一直站在江边。江风吹着母亲的头发，

身影在眼中越来越小，直到变成小小的黑点。后来，一个又一个的冬夏，当我回到生我养我的那片土地时，看着渐渐老去满头白发的父母，还有老屋前枯枝败叶的樟树，才猛然意识到，我离父母，离故乡越来越远了。

自考上大学后，就只能在寒暑假看见故乡的夏冬。工作后，那个无数次梦中的故乡，就只剩下冬天了。每次听说我要回去，老妈总是说：“别回了，路又远，你们又忙。”要是真回了，她布满皱纹的脸就会笑成一朵花。

直到自己做了父亲，才明白，嘴上说要放开儿女去远方，又担心他们冷暖饥渴。希望儿女有出息能高飞，又盼着他们天天回家。可每次，留给父母的，是渐行渐远的背影。

初秋，蝉依旧在树上叫个不停，好像在呼唤远方的游子，可否多回一次故乡。

三更风雨采菱归

□山东邹城 程广海

每年的入秋时节，我总会想起故乡的菱角。

我的家乡在北方最大的淡水湖微山湖边，烟波浩渺的微山湖是个日出斗金的地方，盛产近百种湖产品，菱角就是其中的一种。在故乡的秋季，姑娘们、小媳妇头戴斗笠，划着自家的小船穿梭在宽阔的菱裸间，她们鲜艳的上衣被微风吹起，捞起菱角的喜悦笑脸，给我留下了最美好的记忆。

菱角是一年生草本水生植物，又称“水中落花生”。菱角还有其它的别名，《本草纲目》中称“水栗、沙角”。因新菱角刚上市时，含水量大，可当鲜果吃。再过半个月

后，老菱上市，菱肉中的水分就转化为淀粉了，大多煮了吃。关于菱角的吃法，古人记载很多。袁枚在《随园食单·新栗新菱》中记载：“新出只栗，烂煮之，有松子仁香，新菱依然。”他的说法是在菱角嫩时就煮吃。《红楼梦》第三十七回有一节说：“袭人听说，便端过来两个盒子，先揭开一个，里面装的是红菱、鸡头两样鲜果……”这是说菱角可以当做鲜果来吃的。在第三十九回又写道：“这个盒子里，方才舅太太那里送来的菱粉糕和鸡油卷儿，给奶奶姑娘们吃的。”这里说的菱角做成了糕点来吃。

菱角作为一道蔬菜，最早出现在我国古代的一部优秀的博物志书《广志》里，“淮汗以南，凶年以菱为蔬。”其实，就是在平时，江南一带的妇女们，就拿菱角做出许多

的美食。如菱米红烧肉、菱米烧豆腐、蒜苗炒菱米等。淮扬菜系中就有一道非常著名的“菱角花菇”。具体做法是把红菱角去壳去衣，泡在清水内，以防变色，然后，将花菇放在滚开水内泡一下，取出剪去蒂子，洗净，然后放花菇下锅，加适量的原汤（即泡花菇的汤）、鸡汤和猪油、酱油、酒、盐、糖，用小火煨三五分钟，再取菱角投入同煨，等汤收得差不多，再调菱粉下锅勾薄芡起锅。色红白，味香脆。如在加芡后跟着加一汤匙熟鸡油，颜色则更加发亮，更为美观。此道菜鲜香爽脆，清淡素雅，具有浓郁的水乡风味。

菱角的吃法，有水煮菱角、菱角丸子米粉、菱角猪骨汤、香菇闷菱角等。其中的猪肉烧菱角是我的最爱，我认为菱角与五花肉是最佳拍档。菱角还是历代文人墨客咏菱的好题材。仅以《采菱曲》为题的诗篇，就有鲍照、王融、梁武帝等。陆游的《夜归诗》：“今年寒到江乡早，未及中秋见雁飞。八十老翁顽似铁，三更风雨采菱归。”说的是陆翁在八十高龄亲自划船采菱角，而且是半夜才归的情景。可见他采菱的兴致非常高。即便采不到菱角，单是享受清风徐来、湖光山色的美景，也足以养心怡神了。

离开故乡很多年了，真想有时间再回到故乡那宽阔的湖面上，摇一叶扁舟，回味一下儿时采菱的乐趣，品尝菱角的美味！

新凉满袖时

□河南焦作 樊树林

时序的更迭出乎人的意料。

时间这个魔术师在三朝两夕中已经切换到了“秋”的模式，一俯一仰间，“转秋凉、意长长”的诗意图顿时铺陈在了我的心底，渲染了我的眼眸。

“蝉声未用催残日，最爱新凉满袖时”，这是陆放翁的诗句。以前真的没有读到过，周末偶尔读到，诗句尽管没有辛弃疾的“欲说还休，却道天凉好个秋”的直抵肺腑的力量，但却让肌肤触觉的层面更加贴切和生动，这拜诗歌的魅力、语言的张力所恩赐吧。

新凉更是“心”凉，“人淡如菊”的意境大概如此吧。当如水的月光携着丝丝凉意盈满衣袖，当将绚丽的春光融入一壶老酒之中，当在淅淅沥沥的缠绵雨声中回味“何当共剪西窗烛，却话巴山夜雨时”的浪漫时，一些和初秋新凉有关的，有些或远或近的事情也会浮现在眼前。

我也是在多年前的那个秋风乍起、新凉盈袖的时间，离开了从小长大的那个村庄的。现在慢慢回想，感觉很是纳闷，当时竟然心里没有那么多的悲伤的情绪。仿佛离开就是离开，归来就是归来，父母还是父母，玩伴还是玩伴，所有的

一切会永远保持着离开时的模样。但是我真的错了，很多事物一旦被时光搁置起来，价值属性和意义也会随时间的改变而改变。

多少个暑去秋来，我在城市的书桌前读秋天的《诗经》，在盆景似的公园里聆听秋虫唧唧，也会一次次想起父亲的白发，母亲的叮咛，然而悲伤的是，他们已经永远离开了儿女们，关于乡村里那一个个秋天的叙事也渐渐模糊起来。尽管现在“老屋”还在，“家谱”还在，兄弟一家也还在那里从容不迫的生活着，经营着自己的“烟火人间”。

不知怎么的，每到秋天的时候，我的思绪总会飘忽不定，一些往事也会一次次被打捞起来，这难道是处于人生之秋的人普遍的特征吗？不得而知。十几年前的一个秋夜，也是凉风盈袖，“缺月挂疏桐”的夜晚，我第三次捧起路遥先生的《平凡的世界》一书，之后的整个秋天岁月，我再次走进孙少平、孙少安、田晓霞等人的心灵世界，咀嚼着困境中的他们对活着意义的不凡理解。

初秋新凉，清风花香盈袖，风物正好！

青石街

838号

NEW SUPPLEMENT

投稿信箱:xinfukan@126.com